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目標公司之權益工具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1年9月2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China Re Finance與(其中包括)成棟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成棟」)、Pearl Bidco S.à r.l.、Aurora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合稱「收購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協議」)。根據協議，China Re Finance同意向收購方出售其於Logicor集團(「物流資產組合」)10%之所有權，該等所有權由Eurologi II S.à r.l.(「HoldCo」)之股份及HoldCo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之優先權益證(「股東工具」)組成，協議代價為現金718,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5,490,617,800元，約6,610,264,381港元)<sup>1</sup>(「本次出售」)。

由於本次出售之最高可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本次出售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 協議

協議日期： 2021年9月2日

訂約方：  
China Re Finance  
成棟  
Pearl Bidco S.à r.l.  
Aurora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  
Eurologi II S.à r.l.  
Majority Midco S.à r.l.

成棟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母公司的附屬公司。鑑於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中國政府機構，其並不被認為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此，除上述披露外，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於本公告日期，收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主要事項：** 根據協議，China Re Finance同意向收購方出售其股東工具(即等同於物流資產組合10%之所有權)。

**物流資產組合：** 物流資產組合由歐洲約600個物流資產組成，面積約14百萬平方米。物流資產組合中的資產主要位於主要運輸通道且鄰近商業中心，以受益於電子商務和第三方物流產業的快速增長。

本次出售所涉物流資產組合之淨利潤(按Logicor集團總淨利潤的10%估算)：		稅前	稅後
2019		59.3百萬歐元	45.3百萬歐元
2020		84.9百萬歐元	64.9百萬歐元

**本次出售所涉物流資產組合之賬面價值：** 截至2020年末，本公司10%權益項下之物流資產組合之資產賬面價值為717,224,100歐元。

**代價及付款：** 本次出售之協議代價為現金718,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5,490,617,800元，約6,610,264,381港元)<sup>1</sup>。

交易基準日為2020年12月31日，基於上述協議代價，根據協議約定的結算金額調整安排，收購方為悉數支付本次出售之代價而將於本次出售交割日實際支付的結算金額為約675,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5,161,792,500元，約6,214,385,038港元)<sup>1</sup>。

**釐定代價之基礎：** 本次出售代價參考本公司在物流資產組合中10%的權益的賬面價值，並經訂約方進行公平磋商而釐定。

**完成：** 本次出售預計將於2021年9月15日（或其他訂約方同意的其他日期）完成。

於完成時，China Re Finance將不再持有任何物流資產組合的所有權權益。

## 本次出售之理由及裨益

HoldCo於2017年6月1日由成棟發起成立。於2017年11月，China Re Finance、成棟及若干其他投資方認購HoldCo股份及HoldCo一間附屬公司所發行之優先權益證，以間接投資物流資產組合。本次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可作為本集團資金進行配置與管理，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日常經營帶來影響。鑑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本次出售乃本集團變現資本收益及產生額外現金流以及進行資金配置之良機。本次出售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 本次出售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次出售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HoldCo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證券（即不再持有任何物流資產組合的所有權）。

本集團預計本次出售將實現賬面收益約98,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749,415,800元，約902,236,643港元）<sup>1</sup>，即其將於本次出售交割日獲得之結算金額與投資成本之間的差額。

本次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675,000,000歐元（折合約人民幣5,161,792,500元，約6,214,385,038港元）<sup>1</sup>，預計將用於本集團資金配置及業務發展。

## 有關本次出售各方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財產再保險、人身再保險、財產險直保及資產管理業務。

China Re Finance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中再資產全資擁有的特殊目的實體。中再資產業務經營範圍涉及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受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及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成棟為一間在中國北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和投資諮詢業務。

Pearl Bidco S.à r.l.為一間根據盧森堡大公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Aurora Investment (Cayman) Limited為一間開曼群島獲豁免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HoldCo為一間在盧森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其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Majority Midco S.à r.l.為一間在盧森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由於本次出售之最高可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相關規定，本次出售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收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本次出售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定義如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hina Re Finance」	指	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元，歐洲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以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子公司
「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註1：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說明用途，匯率乃按1.00歐元對人民幣7.6471元，1.00港元對人民幣0.83062元計算。概不表示任何以歐元、港元或人民幣計算的金額已經或能夠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代表董事會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曉雲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1年9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臨江先生、和春雷先生及莊乾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溫寧先生、汪小亞女士及劉曉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莫錦嫦女士及姜波女士。